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广网络”、“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荐机构对贵广网络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本次解禁并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贵广网络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857号文）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000万股，并于2016年12月2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总额由832,568,441股变更为1,042,568,441股。

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现有总股本1,042,568,4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1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114,682,528.51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7年6月28日，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分派未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产生影响。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总股本为1,042,568,441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832,568,441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210,000,000股。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3名股东（具体名单详见下表）在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承诺如下：

1、公司股东贵州电信实业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作为持股 5% 以上股东，贵州电信实业公司还承诺：①在锁定期届满后，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②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根据贵州省财政厅出具的《关于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权转让的批复》(黔财教[2015]127 号)，同意公司发行 A 股并上市后，由贵广投资、茅台集团、中化集团、电信实业、航天资管、贵广集团 6 家国有股东分别将持有的 12,636,842 股、3,461,538 股、1,846,154 股、1,746,502 股、692,308 股、616,656 股份分别划转给全国社保基金持有。全国社保基金将在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后承继原股东的禁售期义务。据此，社保基金持有的贵广网络股份中，涉及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共计 2,438,810 股，剩余 18,561,190 股尚在限售期内。

上市公告书中所做出的承诺与招股说明书中所做出的承诺一致。

(二)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无追加承诺。

(三)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四)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未发生违法违规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7 年 12 月 29 日。

2、本次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87,987,307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8.44%。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3 位。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限售股占股份总额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股份总额比例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贵州电信实业公司	61,263,752	5.88%	61,263,752	5.88%	0
2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24,284,745	2.33%	24,284,745	2.33%	0
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 会	21,000,000	2.01%	2,438,810	0.23%	18,561,190
合计		106,548,497	10.22%	87,987,307	8.44%	18,561,190

5、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述：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736,637,282	-85,548,497	651,088,785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95,931,159	-2,438,810	93,492,349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32,568,441	-87,987,307	744,581,13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	A 股	210,000,000	87,987,307	297,987,30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10,000,000	87,987,307	297,987,307
股份总额		1,042,568,441	0	1,042,568,441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股份本次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并正在执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所做的承诺；

3、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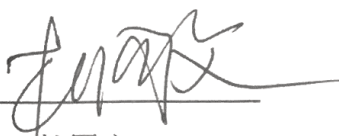
4、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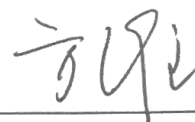
5、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杜国文



方维

